

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7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新建长垅外商投资工业区工业三路 19 号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镇波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，承接的几个大型项目均需投入较大的运营资金，且项目资金回笼周期较长，公司需留存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正常运作，顺利完成项目，经公司慎重考虑，将对利润分配预案作出新的安排，决定取消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1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》

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公告编号：2017-030

2017年7月14日